

# 尤溪县人民政府文件

尤政文〔2022〕100号

---

## 尤溪县人民政府关于 同意尤溪县临港工业集中区拆迁安置户建房及 骨灰楼用地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批复

中仙镇人民政府：

你镇《关于请求同意〈尤溪县临港工业集中区拆迁安置户建房及骨灰楼用地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的请示》（尤中政〔2022〕57号）收悉，原则同意该规划，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尤溪县临港工业集中区拆迁安置户建房及骨灰楼用地地块位于中仙镇上仙村，规划区总面积1.69公顷，规划用地性质为农村宅基地（0703）、殡葬用地（1506）。

二、尤溪县临港工业集中区拆迁安置户建房及骨灰楼用地地块的用地性质、开发强度、控制要求应严格按照图则内容和相关规定执行。

三、要完善规划区内配套给水、污水、雨水、电力、通信等市政工程规划。

相关部门要严格按照规划指标，依法管理、依法建设、认真监管，确保《尤溪县临港工业集中区拆迁安置户建房及骨灰楼用地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的顺利实施。规划一经批准，不得随意更改，确需调整的，必须严格按照法律程序报批。

尤溪县人民政府  
2022年6月15日